

# 財團法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文教基金會

## 第 10 屆第 4 次董事會議會議記錄

-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 時 30 分
- 二、地 點：國立彰化師大附工
- 三、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 四、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 五、主 席：施董事長議淦
- 六、主席致詞、貴賓致詞(略)
- 七、報告事項：第 10 屆董事會第 3 次會議紀錄請參閱第 3 頁。
- 八、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 由：審核 109 年度工作報告、經費收支報告表、財產清冊，請參閱手冊第 4 頁～第 7 頁。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案 由：有關 109 年度經費收支比例，提請討論。

說明：預估年底前應支未支費用[如人事費用(約 3 萬元)、勵志學生助學金(44 萬)、學生及教師輔導升學績優獎勵(9 萬元)、分攤本校參加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獎勵金(預估 5 萬元)、9-12 月長期照護助學金(46.8 萬元)、學藝及體育競賽優良(2.5 萬)等]，預估年底前可支 110.3 萬達 60%收支比例。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案 由：本會第 10 屆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本會組織捐助章程第 7 條規定：「本會董事任期 2 年，連選得連任，但連任人數不得超過總額 5 分之 4」

註：19 人  $\times$  4/5 = 15 人，最多得連任人數為 15 人

決 議：應出席董事 19 席，實際出席董事 14 席，同意票數 14 票，達法定人數通過選聘施議淦、何建昌、何源成、柯騰鎮、張家和、陳志池、陳貞卿、辜福榮、游金松、楊仁慈、趙文興、賴有忠、劉豐旗、劉貞仙、蕭文龍、蕭明治、蕭瑛星、蕭瑞芬、鍾瑞國等 19 人擔任本會第 11 屆董事。(劃註底線 4 名為新任董事)

#### 第四案：

案由：修訂財團法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文教基金會楊昌宏先生勵志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草案)，(請參閱附錄八)，提請討論。

說明 1：修改第二條，原為：凡本校學生當年度上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進修學校學生當年度上一學期學業平均達 65 分，其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不得有達累計小過 2 次之處分，家境清寒，並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並未領本校其他獎助學金者。

說明 2：修改第五條，原為：申請獎助學金學生，需填具申請書乙份，連同戶口名簿影印及低收入戶證明或導師證明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且其他獎學金申請辦法比照修訂，修訂後通過。

#### 第五案：

案由：修訂財團法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文教基金會勵志學生長期照護助學實施要點(草案)，(請參閱附錄十五)，提請討論。

說明 1：原為每個月資助生活津貼 2500~5000 元方式發放，修改為 5000 元以下。

決議：照案通過

#### 九、臨時動議：

新課綱強調素養導向的學習歷程，本基金會應該支助師生的行動研究及程式設計、人工智慧等課程經費。

#### 十、散會

記錄：陳曉蕙

主席：施議淦